

檔號： SWD LFPS 159A/65

獎券基金通告第 6 號
修訂獎券基金手冊
(第 6.6.6 (a)、(b) 及 (e) 段)

簡介

本通告旨在宣布，《獎券基金手冊》第6.6.6(a)、(b)及(e)段已作修訂。

修訂事項

2. 《獎券基金手冊》第6.6.6(a)、(b)及(e)段關於「為工程計劃聘用認可人士／顧問」的事宜已作修訂，有關修訂已現夾附於本通告內的節錄內。
3. 上述修訂在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生效。

查詢

4. 如對本通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社會福利署獎券基金計劃組周筱明女士（電話：2832 4328）或羅麗群女士（電話：2832 4340）。

社會福利署
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